蚌埠工商学院网络用户行为规范（试行）

蚌埠工商学院校园网是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的接入单位和组成部分，其使用必须遵守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的有关条例，遵守国家有关计算机网络管理的规定。其目的是为教学、科研、管理和综合服务等提供资源共享、信息交流和协同工作的计算机网络系统，是学校教育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设施。其服务对象主要是蚌埠工商学院教学和科研的单位与个人。蚌埠工商学院所有上网用户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一、自觉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泄露党和国家机密，不传送有损国格、人格的信息；禁止在网络上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二、自觉遵守国家有关保护知识产权的各项法律规定，不得在网络中擅自传播或复制享有版权的、未经公开和未授权的数据；不利用网络盗窃他人的研究成果和受法律保护的资源；

三、不在网络上传送具有威胁性、不友好、有损他人或地区剩余的信息。不在网络上接收或散布思想内容反动的、内容不健康的信息。

四、不沉溺于网上聊天、网上BBS及网上游戏；

五、自觉遵守实名制上网规定，不擅自转让用户账号、或将口令随意告诉他人；不借用他人账户使用网络资源，如出现他人使用账号造成违法后果，账户所有者负责；

六、不得盗用他人密码、IP地址，不得非法入侵他人计算机系统、阅读他人文件或电子邮件，不得滥用或恶意使用网络资源。

七、不得制造和传播计算机病毒；禁止破坏数据信息、破坏网络设施或其他恶作剧行为；

八、本规范最终解释权归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所有。

所有用户都应自觉遵守校园网络用户的行为规范与准则。凡违反校园网规范、规定者，将追究其相应责任，并视情节进行相应处罚。